

年产 40000 吨高性能环保墨水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1 月 9 日，珠海市墨库新材料有限公司高栏港分公司根据《年产 40000 吨高性能环保墨水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等要求对年产 40000 吨高性能环保墨水项目开展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年产 40000 吨高性能环保墨水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位于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化联三路东南侧即珠海市金湾区南水镇化联三路 1168 号，厂区总占地面积 25556.99 平方米，建筑面积为 44156.47 平方米，计划年产环保型水性染料墨水 9000 吨、环保型水性分散墨水 15000 吨、环保型水性颜料/涂料墨水 10000 吨和环保型 UV 光固化墨水 6000 吨，合计 40000 吨。项目总投资 3.5 亿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233 万元。

根据企业计划，项目分期建设生产验收。目前，项目环保型 UV 光固化墨水产品的配套设施已部分建设完成。因此，本次验收为年产 40000 吨高性能环保墨水项目阶段性阶段性验收，即年产环保型 UV 光固化墨水 4000 吨验收（环保型水性染料墨水、环保型水性分散墨水、环保型水性颜料/涂料墨水和中间产品水性聚氨酯乳液产品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4 年 7 月 23 日，项目通过珠海市生态环境局审批（珠环建书[2024]31 号）；已办理国家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0404MA7F9A8HX9001Q）。

2024 年 7 月，项目开工建设；2025 年 7 月，项目阶段性竣工投入调试运行。

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阶段性实际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00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6%。

（四）验收范围

本次为年产 40000 吨高性能环保墨水项目阶段性验收，即年产环保型 UV 光固化墨水 4000 吨验收。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阶段性建设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与环境影响报告书基本一致，未发生重大变化。其中项目建设中，结合生产实际，做如下优化调整：

1、将2#厂房废气处理工艺在环评设计“布袋除尘+沸石转轮吸附+RCO”的基础上，增加了一级水喷淋处理工艺，现调整为“布袋除尘+水喷淋+沸石转轮吸附+RCO”，进一步提高了废气处理效率。

2、项目部分生产设备和辅助设备的数量，结合生产实际需要进行了优化调整。

以上调整，未导致生产工艺及生产规模变化，无新增污染物种类及排放数量。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项目阶段性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污水管网排入南水水质净化厂处理；生产废水（设备清洗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废气喷淋废水及初期雨水等）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能力600m³/d，处理工艺：废水由“气浮+调节+芬顿+混凝沉淀”单元处理后，再进入“UASB反应塔+A0+生化沉淀池+A0+生化沉淀池+芬顿+混凝沉淀”处理系统处理）处理后，通过专管排入珠海汇华工业污水处理二厂处理（JW-WS-1145-1）；冷却循环系统排污水通过专管排入珠海汇华工业污水处理二厂处理。

（二）废气

项目阶段性废气，1#厂房废气经“布袋除尘+水喷淋+过滤丝网除雾+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35米排气筒高空排放（JW-FQ-1145-1）；2#厂房废气经“布袋除尘+水喷淋+沸石转轮吸附+RCO”处理后，通过35米排气筒高空排放（JW-FQ-1145-2）；废水处理站废气经“碱液喷淋+生物喷淋”处理后，通过15米排气筒高空排放（JW-FQ-1145-3）。

（三）噪声

项目阶段性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噪声，采取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减振、隔声等措施，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阶段性固体废物为危险废物、一般固体废物、生活垃圾等。危险废物分类收集，暂存于危险废物储存间，委托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收集，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场所，交由有处理能力的回收单位回收处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五）环境管理

1、环境管理。企业设立了环保管理机构，设置专人负责环保管理工作，环保设施标识清楚明确，环保规章制度较完善。

2、规范化排污口。企业设置了规范化排污口。

3、环境风险防范。企业配备了环境风险应急措施，编制了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

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备案编号：440404-2025-0235-M）。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同创伟业（广东）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年产 40000 吨高性能环保墨水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TCWY 检字（2025）第 1225012 号），结果表明：

1、废水。阶段性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活污水处理后排放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项目生产废水处理后排符合《油墨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3-2010）表 2 间接排放标准限值，可吸附有机卤化物排放符合《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2、废气。阶段性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废气处理后非甲烷总烃、苯、苯系物、颗粒物排放符合《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废水处理站废气处理后非甲烷总烃排放符合《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值。

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苯排放符合《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表 4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新扩改建二级标准。

项目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符合《涂料、油墨及胶粘剂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7824-2019）附录 B 表 B.1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

3、噪声。阶段性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4、固体废物。项目阶段性固体废物分类收集、贮存、处理处置，严格管理。一般固废贮存按照要求落实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措施；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管理处置。

5、总量控制。项目阶段性主要污染物总量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阶段性建设生产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提出的环境管理措施及要求，对环境无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第八条规定的不得通过验收合格的情形，验收组同意完成如下后续要求后通过项目阶

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一) 完善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报告及环保档案。
- (二) 加强环境保护管理，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或处置。
- (三) 加强企业突发环境事件的培训和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七、验收组

建设单位： 郭崇望 王长宽 孙...
验收监测单位： 韦如朝
技术专家： 翁... 王... 陈海萍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李... 王... 莫达...


珠海市墨库新材料有限公司高栏港分公司

年产 40000 吨高性能环保墨水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高小强	珠海市墨库新材料有限公司高栏港公司	经理	15811672058
李长俊	珠海市墨库新材料有限公司高栏港公司	法人	13006682365
李斌	珠海市生态环境局	书记	13823015630
陈海萍	珠海市环保与生态协会	高工	13824193611
王强	珠海市环境保护职业培训学校	高工	13922736738
王内明	广东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	13726206975
莫达明	广东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750000578
黄礼升	广东博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60671291
韦如朝	同创伟业(广东)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经理	13632290860

2026 年 1 月 9 日

年产 40000 吨高性能环保墨水项目阶段性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修改说明表

序号	评审意见	采纳情况	说明
1	完善验收监测报告、验收报告及环保档案	采纳	已对验收报告和监测报告进一步完善，详见报告。
2	加强环境保护管理，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或处置	采纳	已落实，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或处置
3	加强企业突发环境事件的培训和演练，确保环境安全	采纳	已落实

复核意见：

已修改完善。

评审组组长签名：



2026 年 1 月 10 日